大白庄小学招生简章

各位家长，我校定于2024年8月2日--3日办理转学登记工作。

一、转学生条件:

1.转学生需提供学籍卡和素质报告册。

2.相关材料原件，复印件。

3.转学生范围:大刘坡、小刘坡、马贵庄、张狼庄、随家庄、大白庄、彭元庄、小白庄、孙校庄、小杨庄、九园工业园、御景家园小区、东老口村（八道沽小学、大白庄小学可选其一）。

二、转学材料要求:
1.具有招生范围内常住户口的适龄儿童在登记时需提供户口簿原件（首页、户主页及学生本人页），同时提供复印件一份。

2.本市外区县户籍人员子女转学须提供学生父母房屋产权相关材料原件、户口簿（首页、户主页及学生本人页）原件、家长工作证明原件等材料，同时提供复印件一式两份。

3.在大白庄镇域内务工的外省市户籍人员子女转学须提供以下原件:①父母和学生的有效期内的居住证或办理证明；②户口簿（首页、户主页及学生本人页）；③房证或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④家长务工证明；⑤居住证持有人缴纳的社会保险缴费凭证等证明材料，同时提供复印件一式两份。

4.红、蓝印户口人员需提供：户口簿原件（首页、户主页及学生本人页）、房产证原件，同时提供复印件各一份。

5.还迁小区已交付使用的（2024年5月1日前交付使用）还迁户子女，持置换协议和户口簿到还迁小区所属片学校入学。还迁小区未交付使用的（2024年5月1日前未交付使用）还迁户子女，需提供以下原件：拆迁证明、户口簿、租房证明。复印件一式一份。

三、相关规定具体说明
1、本次转学，房产和户口须在2024年7月28日（含）前取得，逾期不在本次转学登记范围内。
2、房屋产权证和户口本必须真实有效，否则不予接收且追究相关家长法律责任。

     学校确保接收的转学学生户口、房屋产权证在本片内。学生户口须与父亲或母亲户口在同一户口簿，户主可为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

     学生和学生父母与学生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户口在同一户口簿的，房屋产权人可为学生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外省、外区户口学生，房屋产权人须为学生父母）。

1. 此规定只限本次转学使用。
4、自今年起，宝坻区中小学寒假不再接收转学。
5、未在本次转学登记的学生，请于暑假开学前一周到所属片学校登记，根据本学校学位情况统筹安排入学。
规定：转学对象为全区各小学招生片内（二年级至五年级）符合转学条件的学生，新生（一年级）不在范围内。

四、转学时间安排:
登记时间：2024年8月2日（星期五）—3日（星期六）

上午：9:00—11:00

下午：2:00—4:00

注意：具体招生政策以区教育局通知为准

登记地点:学校教学楼一楼办公室。
学校联系电话:29660414，18222726568，13072086576